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5 年 9 月 9 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鄭淑壬

聯絡電話：02-2261-6192

新北地檢署查賄接力出擊 議員候選人涉贈洗衣精賄選 搜索服務處查獲大批物品 嚴查賄選不法

本署為維護選舉之公正與廉潔，日前接獲情資，發現新北市某議員候選人為尋求選民支持，涉嫌在選民經常聚集之多處活動中心發放洗衣精等民生用品，以此方式行求賄賂。本署獲報後旋即指派鄭心慈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組成專案小組積極偵辦，並於 115 年 9 月 8 日執行搜索該候選人、助理等人住處及議員服務處，現場查獲大量尚未送出之洗衣精等疑供賄選使用之物品，並通知被告及相關證人共計 21 人到案說明。

經檢察官訊問後，認該議員候選人及 2 名助理共同涉犯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99 條第 1 項對於有投票權之人期約、交付賄賂，而約其投票權為一定行使之罪嫌，犯罪嫌疑重大，爰諭知該議員候選人以新臺幣 50 萬元具保，並限制出境、出海；其中 1 名助理以新臺幣 40 萬元具保，並限制出境、出海；另 1 名助理以新臺幣 4 萬元具保，其餘人員均請回。

本署呼籲，選舉應回歸候選人政見、理念及服務能力之良性競爭，任何藉由贈送財物或其他利益爭取選票之行為，均可能觸犯選罷法相關規定。選舉期間，本署將持續密切掌握各類賄選情資，對於任何可能影響選舉公正之不法行為，均將積極查辦、依法究責，杜絕賄選歪風，共同維護乾淨、公平之選舉環境。